

武汉市洪山区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3年，以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为目标，按照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，反馈结果有应用”，我区紧抓预算绩效基础环节，延伸管理深度、做实提质增效，助推洪山区经济高质量发展。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是试点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前移绩效评审关口。结合《洪山区区级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》，选取洪山区中小学教育设施配套项目、洪山区管网完善和明渠改造工程项目，试点开展财政事前绩效评估工作。探索成本效益等分析方法在事前绩效评估中的运用，推动事前绩效评估在重点政策制定和重大项目决策时发挥更大作用。

二是持续建立指标体系，提高绩效管理质量。在以前年度构建11个部门的核心项目指标框架的基础上，结合我区实际，2023年继续选取了科经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6家预算部门，建立与其职能相匹配、科学合理的指标标准体系，减少了部门（单位）在目标编制环节的工作量，提升了编制质量，预算绩效目标由“填空题变成选择题”，操作更加便捷，缓解了相关人员的畏难情绪，提高了预算编制时效。

三是紧抓绩效目标编制，促进预算绩效一体化。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，指导全区70家预算部门通过预算一体化系统编制一、二级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目标，并按照“二上二下”程序，适时开展审核，把控目标质量，根据

预算资金的调整情况，同步调整绩效目标，促进预算与绩效一体化推进。

四是紧抓绩效执行监控，强化财政资金有效使用。按照动态跟踪监控和纠偏的原则，对所有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监控。对中途追加资金但未完善支出绩效目标的，结合运行监控工作，补充完善绩效目标，确保绩效目标与资金匹配。对绩效监控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，并加强绩效监控结果应用，督促相关部门改进管理，确保预算资金安全有效，保障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五是紧抓评价质量，降分数显效果以评促管。以绩效目标为基础，全区 70 家部门全面开展绩效自评，并在部门自评的基础上，对照部门决算数据及相关资料，对部门自评指标逐一进行复审，有效提高了部门的自评质量。同时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，选取了 2022 年城市管理、园林绿化、科技发展等方面的 5 家预算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、7 个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总体量约 20.81 亿元。从资金使用效果出发，对照目标看结果，对照结果看效果的延展方式，按项目特点，从购买服务、资产管理、资金管理、目标效果等多维度综合进行评价。对发现的问题，分类型、分部门反馈，督促有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，分析原因，限期整改并及时报送整改结果，并强化评价结果与改进项目管理，资金安排相挂钩，逐步提高预算部门的绩效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。